

2018 年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三、收支总体情况表

四、收入总体情况表

五、支出总体情况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二、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本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培育原原母种、繁育原原种、生产原种、做好 130 份家蚕种质资源的保护、安全继代与评价工作；推进特色蚕品种筛选与培育工作；做好国家桑蚕品种审定试验广东网点实验室鉴定工作；做好母蛾检验与预知检查工作，开展蚕种质量监控管理业务（协助农业部对我省蚕种质量进行监督抽查；协助农业厅对全省蚕种质量进行监督抽查；做好计量认证资质维护；加强蚕业技术推广与培训，加速科研成果转化。

###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省直一级部门预算单位。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 1、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本部门下设有良种生产繁育部、桑园基地管理部、蚕种冷藏保护与营销部、家蚕新品种选育研究室、蚕桑种质资源保护与创新利用研究室、蚕业技术与推广部、广东省桑蚕新品种鉴定实验室、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以及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会计部、后勤服务部等职能机构。在管理方面，引入现代企业经营管理制度，把责、权、利切实落实到各个岗位上，实行专业分工，层层负责，能切实有效地保证各级科研项目和成果的开发完成和市场推广。

#### 2、人员构成情况

本部门有事业编制 114 名，实有人数 94 人，其中：财政核拨开支人数 60 人，自收自支人员 34 人。人员结构情况：研究员 2 名，高级职称 10 名，中级职称 10 名，初级职称 21 人，技师 2 人，高级技工 7 人，中级技工 8 人，其他 34 人。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762.93	一、基本支出	484.9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78.00
三、其他资金	1,12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12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82.93	本年支出合计	1,882.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82.93	支出总计	1,882.9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762.9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2.93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1,12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12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82.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882.93



表 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84.93
工资福利支出	484.93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278.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278.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12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882.9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1,882.93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2.93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762.93	本年支出合计	762.93

表 5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62.93	484.93	278.00
[213]农林水支出	762.93	484.93	278.00
[21301]农业	762.93	484.93	278.00
[2130199]其他农业支出	762.93	484.93	278.00

表 6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484.93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484.93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290.4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194.46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278.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4.6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8.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4]手续费	0.0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水费	3.2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电费	15.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差旅费	13.8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23.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4]租赁费	6.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会议费	4.5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7.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专用材料费	78.01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劳务费	81.4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4.94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4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28.00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2018 年行政经费	0.00
2018 年“三公”经费	4.94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94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4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注：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2018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484.93	484.93	484.93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484.93	484.93	484.9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84.93	484.93	484.93	0.00	0.00	0.00	0.00

表

11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195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398.00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1,120.00	
广东省蚕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蚕业产品检测中心）	1,398.00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1,120.00	
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与新品种生产试验项目	114.00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高效实用蚕桑生产技术的应用推广	88.00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桑蚕种质量检测新技术推广应用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0.00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1、收入预算说明

2018 年收入预算 188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 763.05 万元增加 1119.88 万元，主要原因：自有资金的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同比增加了 1119.88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预算批复数据有误，预算批复经营收入 0.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2.93 万元，与上年持平。（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

#### 收入预算增减明细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备注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8 年	1,882.93	762.93	484.93	278	1,120.00	
2017 年	763.05	762.93	484.93	278	0.12	
同比增减	1,119.88	0.00	0.00	0.00	1,119.88	
同比增减率	146.76%	0.00%	0.00%	0.00%	933233.33%	

##### 2、支出预算说明

2018 年支出预算 188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119.88 万元，增幅 146.76%，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同比增加了 1119.88 万元，主要是由 2017 年预算批复数据有误引起，预算批复经营支出 0.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62.93 万元，与上年持平。（详见附表二）



附表二：

支出预算增减明细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备注
		小计	基本支出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2018年	1,882.93	762.93	484.93	290.47	194.46	278	1,120.00		
2017年	763.05	762.93	484.93	290.47	194.46	278	0.12		
同比增减	1,119.88	0	0	0	0	0	1,119.88		
同比增减率	146.76%	0.00%	0.00%	0.00%	0.00%	0.00%	933233.33%		

2018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484.93万元，占25.75%，与上年持平。其中：基本工资290.47万元，津贴补贴194.46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78万元，占14.76%，与上年持平。其他资本性支出1,120万元，占59.4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同比增加了1119.88万元，主要是由2017年预算批复数据有误引起，预算批复经营支出0.12万元。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484.93万元，占63.56%，与上年持平。其中：基本工资290.47万元，津贴补贴194.46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78万元，占36.44%，与上年持平。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94万元，与上年4.94万元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4万元，比上年4.94万元持平，主要用于高效实用蚕桑生产技术



应用推广下乡车辆的燃油费、维修费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为未分类公益性财政核拨事业单位，2018 年未发生机关运行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发生政府采购行为。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资产总额为 12,619.0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流动资产 3,964.81 万元，占资产总额 31.42%。固定资产为 5,774.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45.76%。其中：房屋构筑物为 5,240.59 万元，面积为 37,848.27 平方米；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金额 59.09 万元；其它固定资产为 474.92 万元。其他资产 2879.63 万元，占资产总额 22.82%。

###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

#### 1、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具体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粤府办〔2017〕16 号）文件精神，我部门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相关要求，公开透明贯穿财政改革和管理全过程，进一步深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完善公开机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工作。

## 2、预算绩效目标概况：

一是蚕、桑种质资源保护是历史赋予我们的使命，社会效益显著。蚕、桑种质资源保护既是为子孙后代留下宝贵财富，也是为蚕、桑新品种选育提供物质基础，是实现茧丝绸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资源。保证原原母种、原原种质量、数量，是延长生产品种使用寿命，确保蚕桑生产健康稳定的保证。促进我省蚕桑的可持续发展，原原种繁育能力的提高，为未来广东蚕业的大发展奠定了基础。在完成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年度任务的同时，对优良的蚕、桑种质资源进行改良提高，并应用于生产，将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我省桑园面积目前稳定在 65 万亩，年产茧 7 万吨，厂丝 1500 吨，需桑苗数亿株，年需蚕种 100—150 万张。以张种产值提高 100 元计，在不增加任何成本的前提下，全省蚕农每年可增加收入 1 亿元；生丝品位提高 1 个等级，出口创汇大幅增收，产品竞争力和经济效益更为可观。特别是开展特色蚕、桑种质的开发利用研究，将为开发丝绸新产品（免染丝绸、超薄丝绸、超厚丝绸等）和综合利用（医药、保健、观赏、食品、装饰等）奠定基础，是茧丝绸业更广、更深、更精开发的品种保证和物质源泉。

二是加强全省各级蚕种质量检验检疫的同时，加大蚕种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强化市场监管，规范蚕种生产，为现代蚕种产业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与高校合作研究 LAMP 快速检测蚕卵微粒子孢子新技术，促进了我省检验技术的更新换代；拓展蚕桑副产品蚕丝被、蚕病和桑病的检测项目，对新兴蚕业产品的检验项目给予有效补充，为社会提供了多元化的检验服务。保证广东年产原种 6 万张，一代杂交种



100 多万张的质量，蚕种生产年直接经济效益将达 572 万元，年间接经济效益约 5720 万元。保障全省蚕种生产单位和全省 33 个蚕桑县（市）35 万养蚕户、150 多万农民的利益，真正使广东蚕业生产可持续发展。现全省有桑地面积 5 万公顷，年饲养蚕种 100 万张，生产蚕茧 4 万吨，农业收益达 14 亿元。本项目对提高我省蚕种产业的综合能力，保障蚕种生产者和农民的利益，促进我省农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三是高效实用生产技术的推广使新品种粤蚕细纤 1 号的市场占有率提高 5%以上，使高效实用生产技术和新型机具的推广覆盖全省 15%以上的蚕农，蚕种单张产茧量可提高 5%，桑亩产量可提高 10%以上，上茧率可提高 15%左右，实现茧丝品质提高 1 个等级，可稳定提高蚕农的种桑养蚕技术水平，增加蚕农收入，提高我省蚕种质量，保证我省蚕业生产的用种需求，确保全省生产蚕茧 7 万吨，蚕农年收入达 28 亿元；蚕蛹虫草的研究与推广，可使蚕农的养蚕利润增长 10 倍，以年产蚕蛹虫草干品 1000kg 计，实现产值 1500 万元，从而推动我省蚕桑产业转型升级。项目的实施，为全省现有 65 万亩桑园、30 万户 150 万蚕农的稳产、高产保驾护航；项目的实施，为我省茧丝绸行业“十三五”规划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延长了传统蚕桑产业链条，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和经济效益，可全面提升我省蚕农的种桑养蚕技术水平，提高蚕农的抗风险能力，加快我省蚕桑产业的结构调整，推动我省蚕桑产业转型升级。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



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9、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10、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11、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